

踢傷女記者「熱狗」改口認罪

官：被告「牛高馬大」阻採訪 案情非輕微有別於一般傷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激進「本土派」組織「熱血公民」成員李政熙涉嫌於今年5月，踢傷一名前來採訪黃洋達新設辦事處開幕禮的網台《香視電台》女記者，遭警方拘控。本不認罪的李原定昨日在觀塘裁判法院受審，惟案件開審前他卻改口承認一項普通襲擊罪名，裁判官直言案情並非輕微，涉及記者採訪工作受阻，有別於一般典型衝突傷人案。將案件押後至10月6日，待索閱社會服務令報告才判刑，其間續准被告保釋外出。

辯方昨求情時指被告李政熙（30歲）不是有預謀，亦非有計劃犯事，況且事主當日成群結隊前來，態度顯得不太友善，被告一時衝動始動粗，尚幸事主的傷勢僅屬輕微。

裁判官黃雅茵不接納辯方此說，指被告「牛高馬大」，事主是一名網台女記者，被告肆意阻礙其正常採訪工作，儘管被告的行為是一時衝動，但決不認同辯方所指是案情輕微。

呈3封求情信 冀非監禁懲處

辯方庭上透露，被告原任職技術員，去年10月因工傷離職變成無業漢，



現時仍須定期覆診。被告已婚，育有兩名子女。

隨後辯方呈上3封求情信，其中兩封是被告妻子及母親撰寫，另一封來自教會牧師，信中指李政熙2015年底曾參加區議會選舉，為人富正義感，望能以罰款作懲處，或代之以其他非監禁式刑罰。

案中衝突源於「熱血公民」創辦人黃洋達今年5月7日在秀茂坪康寧道遊樂場，為新設的地區辦事處舉行開幕禮，被「熱血公民」列作不受歡迎團



■「熱血公民」李政熙昨承認襲擊罪後保釋離庭。

■當日「熱狗」圍堵記者引發衝突，便衣和軍裝警察到場調停。

資料圖片

體的網台《香視電台》，派出7名男女到場採訪，其間與「熱血公民」支持者發生爭執，其中網台女記者甄穎施(37歲)疑被人踢傷右腳小腿部位，遇襲過程被人拍下。

警方經調查兩個多月，前往上水住所將李政熙拘捕，李先被帶到上水警署，之後再押送到秀茂坪警署進行認人手續。直至昨日案件開審，原本一直堅持不認罪的李才改口承認襲擊他人罪名。

中四生愛樂逃學 母激動揮刀斬仔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大埔一對母子疑因逃學問題發生爭執，其間母親涉嫌用生果刀割傷15歲兒子手臂，驚動警方到場將她拘捕。據受傷少年就讀的學校校方稱，男生一向喜愛音樂，暑假後更表示欲放棄學業轉而向音樂事業發展，校方曾安排會見家長跟進事件，希望親子間能和睦地從長計議。

涉割傷子被捕婦人姓劉，43歲；其子姓陳，15歲，一家3口同住大埔富亨邨亨盛樓。

婦涉傷人被拘 兒子報警感歉疚

事發前晚近11時，劉婦疑因逃學問題在家與子發生激烈爭執，其間有人情緒激動取出生果刀揮舞，卻不慎割傷兒子左臂，兒子隨即報警求助。警員接報持盾牌到場，入屋後婦人已將生果刀放下，其子由救護員送院治理。警方調查後以涉嫌傷人將婦人拘捕，她情緒激動不斷哭泣。

受傷陳童事後指出，他報警是想到醫院治理，沒料到母親會因此被警方拘捕，甚感歉疚。據悉陳童在赤柱一間寄宿學校唸中四，父親在內

地工作，經常往返兩地，母親則在港上班。他早年愛上音樂，曾學過爵士鼓及結他，近期更對DJ打碟產生濃厚興趣。惟母親希望他能完成中學課程後才繼續學習音樂，母子倆意見不合時起爭執。母親前晚下班後得知兒子已4日沒上學，一時怒不可遏肇事。

孝順品行好 加入步操銀樂隊

少年就讀學校的副校長稱，男生一向喜愛音樂，並形容他「為人孝順，品行良好，學業中上，明顯喜歡音樂」，校方去年邀請他加入步操銀樂隊，負責玩小鼓，他亦表現投入。

惟男生於新學期第三周開始曠課，連續4天沒上學，學校聯絡到他，並於本周一（19日）會見家長。當時男生表示欲在音樂方面有所發展，想學DJ打碟，不想再上學；但家人想他繼續學業。校方建議他們再作商量，而舍監亦跟進事件。

打碟是DJ(唱片騎師)播放黑膠唱片音樂時的一種特別技巧，當唱碟在唱機上播放時，DJ用手指搓擦黑膠碟，以便產生特別的音樂效果。



■發生母親懷疑刀傷兒子事件的大埔富亨邨亨盛樓。

副校長指出學生在中三、四階段，對自己前途有想法屬正常。但必須要與家人和氣地商談，同時可向老師舍監求助。他建議男生可先參加多類型活動，嘗試了解清楚自己性格，才再作決定。

界燈位，一名少女由安全島步出過馬路，貨車司機收掣不及將其撞倒，少女倒地時頭部撞及石壘重傷昏迷，現場遺下一個預袋及耳筒。

救護員到場將傷者送院搶救，現場消息稱女傷者為浸大學生，事發時正在附近跑步，懷疑有人戴着耳筒聽音樂過馬路，一時分心被貨車撞倒。

浸會大學回應指劉女是浸大文學院英國語言文學及英語教學課程二年班學生，入住浸大宿舍，其家長已得悉事件，校方亦派員到醫院了解情況，現階段未知她何以遇車禍，至於當時她是否前往或離開宿舍，校方將會配合警方調查。

警方呼籲任何人如目睹意外發生或有資料提供，請致電3661 9011或3661 9000與調查人員聯絡。

戴耳筒過馬路 浸大女生遭車撞命危



■被撞傷浸大女生經包紮後送院。

電視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浸會大學一名女生昨凌晨懷疑戴着耳筒邊聽音樂邊跑步，在九龍塘橫過馬路時遭一輛馳至貨車撞至重傷命危，肇事貨車司機事後因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受傷被捕。警方正調查意外原因。

受傷女生姓劉，18歲，她被貨車撞倒後，頭部疑撞及石壘重創，送院搶救後須留醫深切治療部，情況危殆。肇事貨車司機姓黃，45歲，他通過警方酒精呼氣測試，因涉嫌危險駕駛引致他人身體嚴重受傷被捕，已獲准保釋候查。

事發昨凌晨1時18分，一輛密斗貨車沿九龍塘窩打老道快線往沙田行駛，至禧福道交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九龍城福佬村道89號一個「三無」唐樓連天台單位的退休業主，移民加拿大後一直空置物業，直至女兒年前回流香港，途經上址發現單位正在進行裝修，始揭發有人冒認其父親以600萬將物業出售。聲稱為業主「孫兒」及「契仔」，陪同假業主到律師行簽署買賣合約的清潔工人，早前在區域法院受審初段，改口承認串謀詐騙及洗黑錢等共8項罪名，昨被判監禁4年半。

求情稱貪10萬元報酬犯案

被告清潔工鄧耀昌（見圖）（34歲）求情稱，他當散工時認識一名人稱「傑哥」的金髮男子，「傑哥」問他「有冇興趣嚟錢」，又指事成後可得10萬元報酬，被告未經細想一口答允，才會犯下此案，惟事成後被告只收到5萬元，而他在事件中的角色並不重要。

法官判刑時指案件是經精心策劃，涉及使用像真度高的假身份證明文件，成功瞞騙多名律師及文員，可見被告角色非常重要，而他在主要證人作供後才改口認罪，故不能獲得完全扣減。

案情指，現年88歲的真業主杜紹昌於1968年購入涉案物業，1998年杜一家人移民加拿大，單位一直空置。其後任職銀行客戶經理的女兒杜潔嫻回流香港，2000年起物業鎖匙交由她保管，她間中會到單位查看。2014年4月杜女途經物業，發現有人正在裝修，覺得事有可疑遂向父親查證，知悉物業並沒有出售，即報警求助揭發本案。

警方調查揭發在扣除還屋字署釘契欠交的款項後，出售物業所得的5,786,207元，分4次簽發支票給予被告。



助假業主售唐樓 清潔工囚4年半

「港秋名山」越線 鐵騎士捲拖車底慘死



■電單車失控越線與拖車相撞，鐵騎士命喪當場。網上圖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有「香港秋名山」之稱的飆車熱點大帽山荃錦公路，昨午又發生涉電單車奪命車禍，一名鐵騎士疑失控越線與拖車相撞，被捲入車底重創慘死。警方正調查意外原因。

疑路面有油漬 失控肇禍

死者姓何，41歲，其家人事後趕至醫院聞悉噩耗，均神情哀傷。據胞兄指何任職油漆工人，與女友居於石圍角邨，他經常駕車行經荃錦公路，故非常熟悉該處環境，估計今次是因路面有油漬出事。

事發昨午5時許，何駕駛一輛「川崎忍者」（Kawasaki Ninja）ZX-10R大馬力電單

車，沿大帽山荃錦公路往八鄉方向落山，途至石崗對開時疑突失控，越過對面行車線與一輛迎面駛至的拖車相撞，鐵騎士當場人仰車翻，遭捲入拖車底被困重創，而電單車則嚴重損毀，其一個車輪被撞至飛脫。消防員到場救出被困鐵騎士，當時他已重傷昏迷，由救護車送院搶救無效證實不治。事發後警方將荃錦公路肇事路段封閉調查意外起因，現場交通一度嚴重擠塞。

荃錦公路今年7月17日亦曾發生涉及電單車的奪命意外，當日同樣在石崗村附近，兩輛大馬力電單車疑其中一輛加速爬頭超越7人車而互撼，在中文大學物業管理處工作的37歲姓陳鐵騎士不幸身亡。

小淫魔4日兩犯案

港大站偷窺非禮女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西區港鐵香港大學站內近期有小色狼肆虐。上周4日內接連發生兩宗涉及女童受害的風化案，警方初步懷疑兩宗案件為同一名少年所為，翻查站內閉路電視資料後，已掌握涉案少年容貌，亦已通知西區巡邏警員留意，追緝該名小色狼歸案。案件由交西區警區刑事調查隊第一隊跟進，暫無人被捕。

涉及兩宗風化案的少年約14歲至17歲，約1.65米高，短黑髮，瘦身材，案發時穿白色短袖上衣，白色長褲及黑色長褲，穿黑色鞋，打領呔，攜有一個背囊。

警方前日分別收到兩名女童報案，其中一名14歲女童報稱，在上周四(15日)於港鐵香港大學站被非禮，涉案少年約14歲至16歲。其後警方再接獲另一名11歲女童報案，稱在本月19日(周一)，亦在香港大學港鐵站月台被一名可疑男子偷窺，至前日女童告知家人，由家人陪同報警，涉嫌偷窺女童男子年約17歲，案件已分別列作「遊蕩」及「非禮」處理。

陳廷驊分產 兩女各45億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南豐集團已故創辦人陳廷驊家族母女分產紛糾，昨在高等法院續審。被告女兒陳慧慧一方開案陳詞時引述文件，指陳廷驊生前曾表示，倘若妻子楊福和想要的金額少於指定份額，餘額會在他過世後悉數分配給兩名女兒慧芳和慧慧。為便利稅務安排，原告楊福和所得的40億財產會暫時交由兩女兒代為保管，只要原告有需要用錢，可向兩人取用。

幼女反駁：母早知物業升值

被告一方庭上解釋，陳廷驊打算向長女慧芳及幼女慧慧各分45億元資產，2004年被告陳慧慧已接收近39億元的資產，尚欠5億多才夠45億元，父親陳廷驊遂將仍未發售的羅便臣道80號物業分配予幼女，原告母親楊福和跟女兒商討分配資產事宜時，也有提及若物業升值，會把差額計算在內，可見楊是知道物業有機會升值，反駁前日楊一方指陳慧慧未有向楊披露物業升值的說法。

身為南豐集團掌舵人的被告陳慧慧，昨亦有到法庭旁聽。